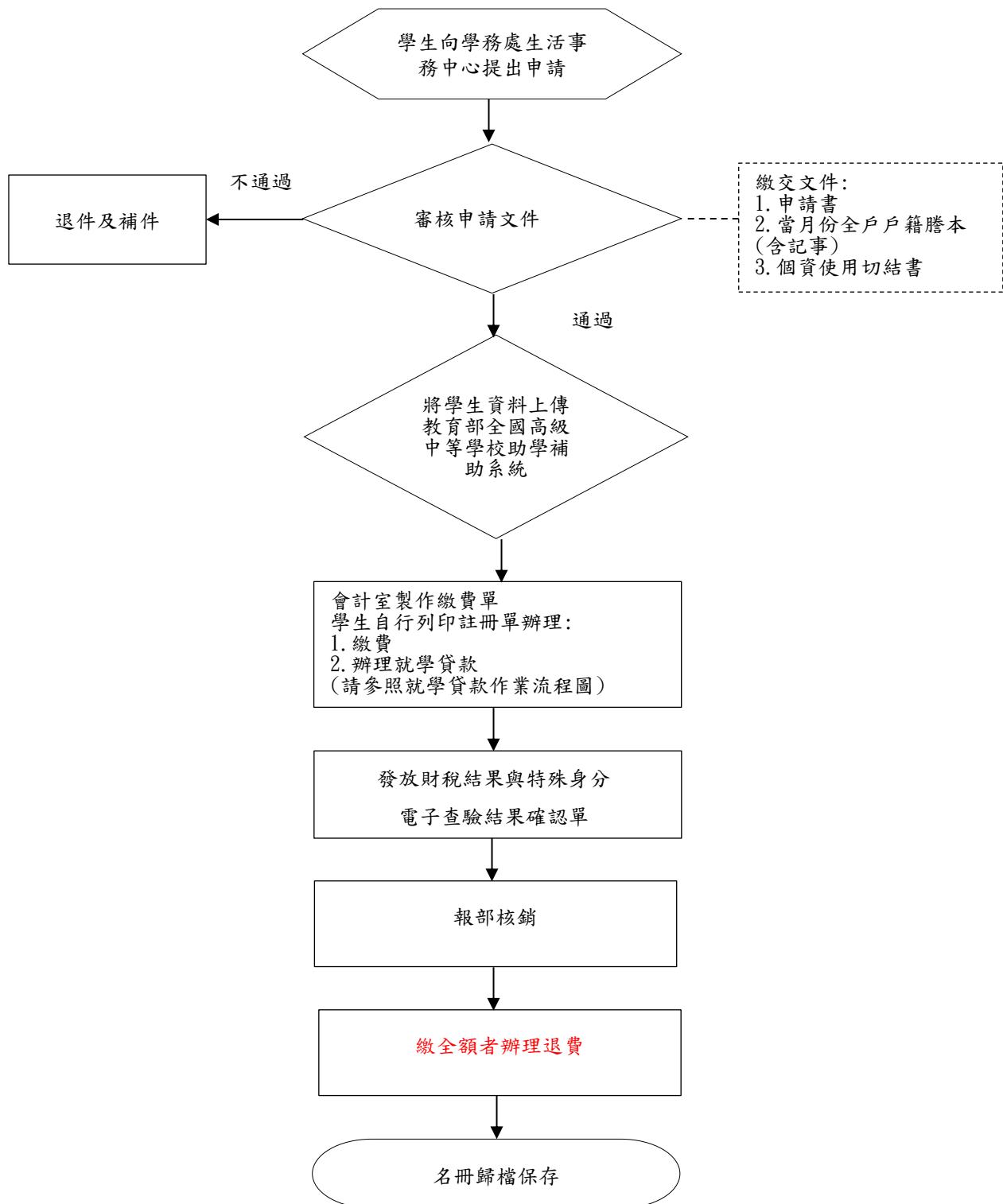


項目編號：學-生-3	更新日期：
項目名稱： 五專前三年級免學費方案作業	承辦單位：學務處生活事務中心

1. 流程圖：免學費方案作業流程圖



2.作業程序：

- 2.1.公告免學費方案申請日期、截止日期。
- 2.2.申請資格：(本計畫只適用五專前三年級)。
 - 2.2.1.依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實施要點辦法之規定，凡符合五專前三年級資格身份學生，於每學期結束前1個月備妥所需證明文件至承辦單位，並填具「免學費補助申請表」辦理下學期學費補助相關作業；新生於開學前統一辦理。
- 2.3.申請時繳交資料：
 - 2.3.1.每學期末收免學費方案申請書、當月份全戶戶籍謄本乙份(含記事)。
 - 2.3.2.每學期初收免學費方案確認單、註冊單第二聯:學校聯。
- 2.4.核銷：
 - 2.4.1.審核資料及統計金額與會計單位核對無誤後，造具「免學費人數統計表」各一式二份、領據一張，於每年4月底及11月底前報教育部核銷。
- 2.5.退費：
 - 2.5.1.已預繳註冊費者，俟承辦人審核後繕造退費明細表，撥款後由出納單位撥入學生個人帳戶。
 - 2.5.2.繳現金學期中休、退、轉學者，依規定核算退費金額，期末依規定退還教育部。
 - 2.5.2.辦就貸學期中休、退、轉學者，依規定核算退費金額，期末依規定退還臺灣銀行。

3.控制重點：

- 3.1.已辦妥免學費方案之學生，其資格是否符合免學費方案之規定。
- 3.2.免學費方案是否依規定報教育部核銷。
- 3.3.是否已告知學生同一學期辦理補助者不得重複請領。
- 3.4.是否告知學生，凡依據各類學生就學費用減免辦法申請就學費用之學生，同時符合其他政府提供之助學金申請資格，應擇一申請。
- 3.5.是否建立與維護個人資料檔案清冊。
- 3.6.是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進行告知並徵求同意。

4.使用表單：

- 4.1.免學費人數統計表。
- 4.2.免學費補助申請表。
- 4.3.免學費方案確認單。
- 4.4.個人資料授權使用同意書。

5.依據及相關文件

5.1 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

原名稱：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實施要點

- 5.2.高中職免學費方案（節錄本）。
- 5.3.五專前三年免學費及學雜費減免注意事項。